

20170514 第 7 課 仁慈父親的比喻

經文：路加福音 15：11~32

金句：上帝的天使也要為了一個罪人的悔改而高興。（路加福音 15：10）

經文研究：路加福音 15：11~32

15：11 耶穌繼續說：「某人有兩個兒子。」

路加福音的作者把 3 個主題都是「失去和尋回」的比喻放在一起，說明對於罪人悔改應有的喜樂。在仁慈父親的比喻前面，耶穌已經說了迷羊的比喻（路 15：4~7）和失錢的比喻（路 15：8~10）。

15：12 那小兒子對父親說：『爸爸，請你現在就把我應得的產業分給我。』父親就把產業分給兩個兒子。

按照猶太人的習俗，人活著時不分家產，分家產的要求也不應由兒子提出來。因此，小兒子的要求極度不合常理。

分家產時，長子有多得一份的特權（參申 21：17），這裡的小兒子「應得的」是父親所有產業的三分之一。

15：13 過幾天，小兒子賣掉了分得的產業，帶著錢，離家走了。他到了遙遠的地方，在那裏揮霍無度，過放蕩的生活。

這裡沒有詳細解釋「揮霍無度，過放蕩的生活」的意思，大兒子在 30 節指責小兒子把分得的家產財產都花在娼妓身上。

15：14 當他花盡了所有的一切，那地方發生了嚴重饑荒，他就一貧如洗，這一節說明小兒子遭遇的困苦有他本身的錯，也有環境的因素。

15：15 只好去投靠當地的一個居民；那人打發他到自己的農場去看豬。

對猶太人來說，豬是不潔淨的動物（參利 11：7）；「看豬」更是被視為厭惡、受咒詛的卑賤工作。

15：16 他恨不得拿豬吃的豆莢來充飢；可是，沒有人給他任何東西吃。

「豆莢」：其實是角豆的種子。由於豬是不潔淨的，所以拿豬吃的食物充飢是丟臉的事。

「恨不得拿豬吃的豆莢來充飢」形容小兒子的處境非常落魄。

15：17 最後，他醒悟過來，說：『我父親那裏有許多雇工，他們糧食充足有餘，我反倒在這裏餓死嗎？』

「醒悟」：表示小兒子有所反省。在走投無路的絕境中，小兒子體認到在父親家中，無論身分再怎麼卑微，都比在外面流浪來得好，他必須回到父親的家裡。

15:18 我要起來，回到父親那裏去，對他說：爸爸，我得罪了天，也得罪了你。
「天」：猶太人避稱上帝的名字，所以委婉地用「天」來指稱上帝。

15:19 我再也不配作你的兒子；請把我當作你的雇工吧！』
小兒子醒悟的原因或許是為了溫飽，並不值得稱許；但是他表達懺悔的言詞，卻顯示他承認錯誤、並尋求憐憫。

15:20 於是，他動身回父親那裏去。「他離家還遠，父親望見了他，就充滿愛憐，奔向前去，緊抱著他，不停地親吻。
束起長袍奔跑不是地位高的人或是長輩會做的舉動，這與他們高高在上、穩重的形像不符；然而這個舉動卻透露出父親的熱切和激動。

15:21 兒子說：『爸爸，我得罪了天，也得罪了你；我再也不配作你的兒子。』
小兒子向父親表達懺悔。

15:22 可是父親吩咐僕人說：『趕快拿最好的衣服給他穿上，拿戒指給他戴上，拿鞋子替他穿上，

「最好的衣服」：原文是長及腳踝的外袍，是地位與尊貴的象徵。

「戒指」：代表權柄。

「穿上鞋子」：是讓小兒子與不穿鞋的奴隸有所區別。

父親的這些舉動，顯示他完全寬恕、接納落魄返家的浪子，並恢復他做兒子的身分。

15:23 把那頭小肥牛牽來，宰了，讓我們設宴慶祝！

「小肥牛」：是為了特別的喜慶而飼養的。在當時，肉類並不是隨手可得的日常食物，宰殺的又是小肥牛，表示父親對失而復得的兒子歸來極為喜樂。

15:24 因為我這個兒子是死而復活、失而復得的。』於是大家歡宴起來。

「死與復活」：指的是靈性上的甦醒，在這裡是指小兒子與父親的關係。

15:25 「那時候，大兒子正在農場。他回來，離家不遠，聽見音樂和跳舞的聲音。

當時在巴勒斯坦，一般狀況是住家與務農地點兩者之間有一段距離，工作結束後得到夜晚來臨才回到家是很常見的事。

15:26~29 他叫一個僕人過來，問他怎麼一回事。僕人回答：『你弟弟回來了，你父親看見他無災無病地回來，把小肥牛宰了。』大兒子非常生氣，不肯進去；他父親出來勸他。他卻對父親說：『你看，這些年來，我像奴隸一樣為你工作，沒有違背過你的命令，你給過我甚麼呢？連一頭小山羊讓我跟朋友們熱鬧一番都沒有！

大兒子抱怨自己在過去幾年間像奴隸一樣為他父親工作，說明了他把自己和父親的關係看成主人和奴隸一般。奴隸服侍主人是為了獎賞，並不是出於愛。小山羊的價格比小肥牛便宜，表達大兒子認為自己受到的待遇遠不如弟弟。

15：30 但是你這個兒子，他把你的財產都花在娼妓身上，現在回來，你就為他宰了小肥牛！』

大兒子稱呼自己的兄弟為「你這個兒子」，顯示他怒氣沖沖。指自己弟弟把分得的財產都花在娼妓身上，可能是出自內心怨恨、嫉妒、不平的誇張說法。

15：31 父親對他說：『孩子啊，你常跟我在一起；我所有的一切都是你的。父親提醒大兒子，他與父親的關係會讓他擁有父親所有的一切，他對家產的繼承權並未因父親接納弟弟回家而受損。

15：32 可是你這個弟弟是死而復活、失而復得的，我們為他設宴慶祝是應該的。』」父親沒有說「我這個兒子」，而是「你這個弟弟」，目的是要提醒大兒子，兩個兒子的手足關係。

信息：仁慈父親的比喻

各位同學，你們有沒有丟掉重要、心愛東西的經驗？當你發現東西不見了時候，是不是很著急、很捨不得、很難過？你們會不會到處東翻西找，努力回想可能掉在哪裡？如果那不見了的東西失而復得，你們的心情會有怎樣的轉變？

今天的聖經經文是耶穌講的一個比喻。這個比喻裡的父親有兩個兒子，這兩個兒子就好像是「丟掉了」。(青少年級的學生，可以用角色扮演的方式，讓學生自己詮釋本段經文。)

失而復得的小兒子

在故事的一開始，小兒子向父親提出了分家產的要求。然而這個要求對猶太人來說很不合情理，因為猶太人的父母仍健在時並不會分家產，另外也不應由兒女提出分家產的要求。但是小兒子不但在父親還活著時要求分家產，還在幾天之後就賣掉他所分得的產業，帶著錢離家，到遠方過著放蕩的生活，並把所有的一切花得精光。很不巧地，在他花盡一切的時候，發生了大饑荒，因此一無所有的他只好去投靠一個當地人。那個人差派他去看豬，卻沒有給他任何食物吃，讓他餓得想要拿餵豬吃的豆莢充饑。「豬」對猶太人來說是不潔淨的動物，因此人們把「看豬」視為厭惡、咒詛的卑賤工作，連看豬的人也很自然地會被人瞧不起。在極端落魄的情況下，小兒子想起了在他父親的家中連雇工都「糧食充足有餘」，他卻幾乎要在外面餓死，實在是太荒謬了，因此動了回家請求父親收留的念頭。但是，先前他是如此地大逆不道，現在又怎麼有臉回家奢求父親接受他這個浪子呢？因此他決定動身回家，向父親承認錯誤、表達懺悔，並且尋求父親的憐憫。

喜出望外的父親

父親在小兒子離家還遠的地方就看見了他，並以一個和自己身為父親、擁有資產的農場主人等身分非常不相配的舉動，束起長袍奔向這個小兒子，並且緊緊地擁抱、不停地親吻他，父親的舉動透露出他是多麼熱切地期待小兒子回家。小兒子向父親說：「爸爸，我得罪了天，也得罪了你；我再也不配做你的兒子。」(路 15：21)然而父親卻要僕人去拿最好的衣服、戒指和鞋子為他穿戴，讓他恢復兒子的身分，又吩咐僕人宰殺小肥牛來擺設宴席慶祝。對父親來說，小兒子與他先前所斷絕的關係再次重新建立起來，他是遺失後又重新找回的迷失浪子。

憤怨不平的大兒子

正當家裡沉浸在歡樂的音樂和跳舞聲中，在農場辛苦工作了一天的大兒子回來了。在離家不遠的地方，他聽到舉行歡宴的熱鬧聲音，於是叫來一個僕人問個

仔細。大兒子在知道事情的經過後火冒三丈，不肯進去一起為敗光產業、落魄回家的弟弟慶祝，使得父親只好親自出來勸他。大兒子會如此忿忿不平地埋怨，是因為弟弟在外花天酒地時，他卻是在家裡像奴隸一樣為父親工作。花光產業的弟弟回來，父親為此而宰殺小肥牛設宴慶祝，卻連一頭比較廉價的小山羊也從未給過辛苦工作的他。父親對於大兒子自稱是「奴隸」一定會感到非常傷心，這表示大兒子否定了兩人的父子關係。然而慈愛的父親向提醒大兒子，正因為他常常與父親在一起，他已經擁有著父親所有的一切。但是他那先前放蕩生活的弟弟如今迷途知返，就好像「死而復活、失而復得」一般，應該為此來設宴慶祝。

失而復得是值得慶賀的事

同學們，你們知道耶穌為什麼說這個故事？起因是「好些稅棍和壞人都來聽耶穌講道。法利賽人和經學教師們埋怨說：『這個人竟接納壞人，並且跟他們一起吃飯！』」（路 15：1~2）在路 15 當中，耶穌總共說了迷失的羊、失去的銀幣，和仁慈父親等 3 個有關「失去和尋回」的比喻。這 3 個比喻的結尾，都指出「失而復得」是值得慶賀的事。「法利賽人」是猶太教裡其中一個派別，他們嚴格遵守摩西的法律，以及解釋法律後所衍生的傳統；「經學教師」的職責是教導及解釋摩西五經；「稅棍」則是替羅馬帝國向猶太同胞徵收稅款的人，由於他們常常藉機敲詐，因此被認為是罪人。耶穌藉由這 3 個比喻，來回應法利賽人和經學教師們的抱怨，因此在今天經文的比喻中，小兒子指的是被排斥拒絕的「罪人」；大兒子指的就是那些指責別人是「罪人」的法利賽人和經學教師。同學們，你們覺得這個比喻的主角是誰？想一想，這兩個兒子中，那一個是我們學習、稱讚的對象？

父親才是「浪子的比喻」的主角

過去我們常常將今天的經文故事稱為「浪子的比喻」，然而這位無條件接納小兒子回家的父親，才是這個比喻的主角。其實，這個經文故事裡的兩個兒子都是浪子，一個是要求分得父親產業、離開家放蕩生活的小兒子；另外一個則是跟父親賭氣、不肯進家門的大兒子。小兒子因為離家、斷絕了自己與父親的關係而成為浪子，大兒子除了拒絕接納弟弟（他稱自己的弟弟為「你這個兒子」）以外，更嚴重的是他自認是父親的奴隸，即使他並未離開家，也因為與父親關係疏離而成了「家中的浪子」。無論這兩個兒子與父親之間的空間距離如何，他們與父親之間的心靈距離都很遙遠，一個在外面流浪，另一個卻是在家裡流浪。

省思自己像哪一個兒子？

這段經文故事裡的父親，對犯了錯的孩子表現出無條件的接納。可是小兒子

究竟是不是真心悔悟、願意與父親重新建立關係？另外，對於弟弟受到熱烈接待而表現出忿忿不平、不願進到家裡的大兒子，父親的規勸與安慰，能否讓他心甘情願地出於愛來服事父親，並且接納回到家裡的弟弟？他是否會接受父親的解釋和提醒而進到家裡？同學們，你會不會覺得這個故事還沒結束、可以再繼續講下去呢？事實上，這個比喻也邀請我們思考自己到底像哪一個兒子？如果上帝就像這位仁慈的父親，那麼我們會是大兒子、還是小兒子呢？

我們大概不會認為自己是那一位向父親要求分家產、揮霍度日的小兒子。由於我們有固定到教會參加團契、上主日學，或許也在各種聚會時參與一些服事，因此我們的情況，可能會比較接近那一位留在父親身邊的大兒子。然而我們所做的這些事，是否出於自己內心對上帝的愛，甘心樂意、不計較、不求報償地付出？還是覺得自己好像是上帝的奴隸，在別的同学、朋友外出玩樂時，卻得來到教會而抱怨不已？我們是不是常常跟別人做比較，並且抱怨上帝不公平，沒有按著我們的付出來給予報償？透過這個比喻，耶穌提醒我們，必須先確定自己與上帝之間的關係。當我們承認上帝是我們在天上的父母親，相信他一定會帶領我們行走正確的道路、引導我們度過種種困苦、供應我們的需要，如同比喻裡的父親說「我所有的一切都是你的」，我們就能甘心樂意地付出、服事上帝，而不會計較表面上一時的得失。

另外，藉由大兒子這個「家中的浪子」，也提醒我們不要隨便替別人貼上「罪人」的標籤，也不要斷言哪些人不配領受上帝的恩典。因為每一個人都會犯錯，當我們用一根指頭指責別人時，別忘了有 3 根指頭正指向自己；沒有人有資格說別人是罪人，也沒有資格去論斷哪些人無法領受上帝的恩典。這位仁慈的父親擁抱小兒子的同時，也愛著大兒子；上帝對稅棍和壞人的愛，與他對法利賽人和經學教師的愛並存。如果我們認定有人不配得到上帝的恩典，會不會是因為我們怨恨自己好像沒有得到恩典的緣故？

寬容對待，彼此接納

耶穌並沒有告訴我們小兒子是否因過去得罪父親而真心懺悔、日後有著完全不同的行為表現，也沒有告訴我們大兒子是否進入家門、與他的父親及弟弟和好，然而屬於我們自己的故事仍然會繼續下去。我們在教會中是不是浪子？是屬於哪一個浪子？讓我們常常審視自己與上帝的關係，相信上帝充滿恩典與憐憫、樂意供應一切，並同時學習以寬容的態度彼此接納。